

# 中共潍坊学院纪委文件

潍院纪字〔2022〕13号

---

## 关于开展2022年“廉洁文化月”活动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为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《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》和山东省委办公厅《贯彻落实〈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〉的若干措施》，深化标本兼治，加强新时代学校廉洁文化建设，教育引导广大党员、干部增强不想腐的自觉，清清白白做人、干干净净做事，使严厉惩治、规范权力、教育引导紧密结合、协调联动。按照学校党委《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实施方案》有关要求，定于11月组织开展主题为“清风廉韵润潍院”的廉洁文化月活动。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、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风廉

政建设、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，坚决拥护“两个确立”、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以“党员干部廉洁从政、教师廉洁从教、学生敬廉崇洁”为目标，充分发挥廉洁文化教育引导激励浸润作用，以理想信念强基固本，以先进文化启智润心，以高尚道德砥砺品格，全面推进清明政治引领、清廉风气建设、清正干部塑造、清朗校园构建“四清工程”，共同推进清廉潍院建设。

## 二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各单位、各部门按照《中共潍坊学院委员会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实施方案》及其工作台账要求，将本年度活动开展情况及总结于2022年12月10日前报纪委、监察专员办公室机关综合处。

纸质版送至办公楼422室，电话：8785102；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WFUjwzhc@wfu.edu.cn。

### （二）举办“廉洁文化+”系列文化活动

#### 1. 加强廉洁教育

学校领导带头讲廉洁党课，中层单位党组织书记为教职工讲廉洁党课，辅导员召开廉洁主题班会，为学生讲廉洁教育课，营造“崇廉尚洁”的校园文化氛围。

主办单位：纪委、监察专员办公室机关，各单位（部门）

#### 2. 举办“廉洁好家风”主题征文比赛

各学院组织学生积极参与“廉洁好家风”主题征文比赛，用文字讲好潍坊历史名人的勤廉故事，或是父母、祖辈身体力行言传身教的好风尚、好传统、好作风，用身边故事激励当代大学生积极思考家风文化、廉洁文化的精神内涵，打造风清气正的校园文化。

主办单位：纪委、监察专员办公室机关，宣传部（新闻中心）

征文发送至邮箱：yb@wfu.edu.cn 联系人：郭然 电话：8785201。

### 3. 举办廉洁文化微电影、微视频大赛

运用微电影、微视频等形式，以光影艺术、镜头语言演绎清廉故事，展现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生动实践，进一步涵养风清气正的校园风尚。

主办单位：纪委、监察专员办公室机关

微电影、微视频发送至邮箱：WFUjwzhc@wfu.edu.cn 联系人：徐安娜 电话：8785102

### 4. 廉洁文化书画作品宣传

通过校内媒体宣传以书法、绘画等形式创作的廉洁文化主题作品，引导广大师生传承创新廉洁文化，宣传廉洁文化，进一步增强廉洁意识。

主办单位：纪委、监察专员办公室机关，宣传部（新闻中心），美术学院

### 5. 廉洁电影展映

运用学校融媒体平台播放关于廉洁文化的微电影、微视频优秀作品，营造浓厚的廉洁文化氛围，传递廉洁正能量。

主办单位：纪委、监察专员办公室机关，宣传部（新闻中心），各学院

## 6. 打造廉洁文化宣传阵地

以培育廉洁价值理念为根本，组织青年师生代表参观具有丰厚廉洁文化资源的学校名人馆，深挖历史、聚力传承，打造校园尊廉崇洁价值观，厚植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的思想根基。

主办单位：纪委、监察专员办公室机关，学生工作处，团委，图书馆

## 三、工作要求

1. 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。各单位党组织要担负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，自觉把组织开展“廉洁文化月”活动放到全面从严治党的高度来认识和把握，加强领导、精心谋划、压实责任，充分调动党员干部和师生员工的积极性，把活动开展与加强自身工作和推进作风建设紧密结合起来，将廉洁教育和廉洁文化建设不断引向深入。

2. 广泛宣传，营造氛围。各单位（部门）在活动期间要利用好校报、网站、公众号、宣传橱窗、显示屏等媒介，加强正面宣传，及时报道活动开展情况、特色亮点、典型做法，积极营造崇尚清廉、风清气正的浓厚氛围。

3. 强化措施，务求实效。各单位（部门）要采取有效措施，确保“廉洁文化月”活动取得实效，在“廉洁文化月”活动中形成的各类资料存档备查，活动开展情况将作为各单位（部门）党建考核评价工作的重要依据。

中共潍坊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22年11月1日

